

·王雲五主編·

人人文庫



元

曲

童 斐 選 註

臺灣商務印書館行

選註者 董 斐
主編者 王 雲 五
朱 經 農

元

曲

商務印書館發行

編印人人文庫序

余弱冠始授英文，爲謀教學相長，並滿足讀書慾，輒廣購英文出版物。彼時英國有所謂人人叢書 *Everyman's Library* 者，刊行迄今將及百年，括有子目約及千種，價廉而內容豐富，所收以古典爲主，間亦參入新著。就內容與售價之比，較一般出版物所減過半。其能如是，則以字較小，行較密，且由於古典作品得免對著作人之報酬，所減成本亦多。

余自中年始，從事出版事業，迄今四十餘年，中斷不逾十載。在大陸時爲商務印書館輯印各種叢書，多厲廉售之意，如萬有文庫一二集，叢書集成初編以及國學基本叢書等，其尤著者也。民五十三年重主商務印書館，先後輯印萬有文庫薈要，叢書集成簡編，漢譯世界名著甲編等，一本斯旨。惟以整套發售，固有利於圖書館與藏書家，未必盡適於青年學子也。

幾經考慮，乃略仿英國人人叢書之制，編爲人人文庫，陸續印行，分冊發售，定價特廉，與人人叢書相若；讀者對象，以青年爲主，則與前述叢書略異。本文庫版本爲四十開，以新五號字排印，與人人叢書略同；每冊定價一律，若干萬字以下，或相等篇幅者爲單冊，占一號；超過若干萬字或相等篇幅者爲複冊，占二號，皆依

出版先後編次。每號實價新臺幣八元，一改我國零售圖書向例，概不折扣。惟實行以來，發見間以萬數千字之差，售價即加倍，頗欠公允。研討再四，決改定售價，單號仍爲八元，雙號則減爲十二元，俾相差不過鉅。又爲鼓勵多購多讀，凡一次購滿五冊者加贈一單冊，悉聽購者自選。區區之意，亦欲藉此而一新書業風氣，並使購讀者得較優之實惠而已。

抑今後重印大陸版各書，除別有歸屬，或不盡適於青年閱讀者外，當盡量編入本文庫。同時本文庫亦儘可能搜羅當代海內外新著，期對舊版重印者維持相當比例。果能如願，則本文庫殆合英國人人叢書與家庭大學叢書 Home University Library 而一之也。

數年之間，取材方面，時有極合本文庫性質，徒以篇幅過多，不得不割愛者，因自五十八年七月起新增特號一種，售價定爲二十元，俾本文庫範圍益廣，而仍保持定價一律之原則。惟半年以來，紙價工價均大漲，祇得將特號面數酌予調整。凡初版新書，每冊在二百一十面至三百面者，或景印舊版，每冊在三百一十面至五百面者，均列入特號，事出不獲已，當爲讀書界所共諒也。

中華民國五十九年一月五日王雲五識

緒言

一 南北曲之派別

曲有南曲北曲之分。南曲導源於詩詞，北曲導源於說唱。詩詞之播於樂歌，自唐以後盛行之，王之渙之黃河遠上，王摩詰之渭城朝雨，蘇東坡之大江東去，柳耆卿之曉風殘月，早受當時之推崇，而薄媚，傳踏法曲，大曲，同時演進。文人學士，花間月下，引爲賞心樂事。南曲宗之，故字句不嫌文雅。說唱者，貨郎盲叟，編排古事，連說帶唱，沿途圍場，引人坐聽，以博餬口之資，事跡不妨臆造，字句務必諧俗，要使村翁牧豎，人人都解，又必時出俊語，以起聽者之興趣。陸游詩云，夕陽古道趙家莊，負鼓盲翁正作場，死後是非誰管得，沿途聽唱蔡中郎，此說唱之本體也。演而爲北曲，仍以諧俗爲貴，倘使過於風雅，卽非北曲體裁。南北曲之來源如

此。

有元一代文學，以曲著稱，皆北曲也。金代董解元之西廂，當推爲最早，董西廂尙屬說唱體，說唱體之曲文爲述事文，演唱體之曲文爲代言文。至元代變爲雜劇，則由說唱而爲演唱矣。惟所用曲調，仍與說唱者無異，故北曲之初具規模，當推董西廂爲首。

北曲之音節，亦與南曲異。其最顯著者，南曲只用宮商角徵羽五正聲，北曲則兼用變宮變徵，共七聲，故南曲聲調和平，而北曲勁挺。今南方之攤簧，聲調柔靡，謂爲南曲之末流可也。北方之大鼓，音節剛厲，謂爲北曲之末流可也。不知南曲者，觀於攤簧大鼓，可以得其小影矣。舊時叶北曲之樂器，祇用三弦，亦與今之大鼓無異。若細別之，則南曲常注意於字，一字之勝，必延長歌聲，甚者至七八拍，宛轉纏綿，若此字不可輕易放過者然。北曲常注意於句，遇調中高激之句，必以俊語當之，其有延長之餘音，每每施之於句末。故歌者於南曲，若爲一字一字之歌，於北曲，則爲一句一

句之歌也。此種音調當於正曲中辨之。

曲文之中，有正字，有襯字。正字者，原譜所有，填曲時不可少之字也。襯字者，原譜所無，填曲者以己意加增之字也。以文法例之，正字爲名詞動詞，襯字爲其助動詞。此襯字常有一種作用，搬運正字，使之靈活。如本編所選漢宮秋劇，第二折，中有云，『不說他伊尹扶湯，則說那武王伐紂。』伊尹扶湯，武王伐紂，是兩起古事，亦是兩本雜劇，伊尹扶湯，爲關漢卿所作，武王伐紂，爲趙文殷所作。此兩古事，以不說他，則說那，兩襯語搬運之，方能活動，與本曲發生情意。若無此襯語，兩個死古典，不能成句也。凡曲文中用襯字，皆此類。而南北曲之用襯字亦不同。南曲襯字，以少爲貴，或用一字，或用兩三字，止矣。北曲襯字，可以稍多，甚者，或至襯字多於正字。所以者何，南曲每句，板有定數，有定所，某板在何字，不可移動，所加襯字，祇可借眼，不當佔板。若襯字多，則與本句之拍板有礙，不復可歌。雖南曲有贈板之例，然贈板仍有定處也。故襯字自一至三而止。北曲之板，可以視文情而增加之，故襯字稍多無妨。此又南北曲文體之別也。

近日聽南北曲者，統名之爲崑腔，此實謬誤。崑腔之稱，因明代魏良輔，點定

琵琶記譜，一時聽者稱善。魏居蘇州之崑山縣，故名之爲崑腔。琵琶記爲南曲，南曲之譜，得魏而大釐正，則崑腔之名，以名南曲可也。不當并北曲而亦名之爲崑腔也。原其所以混稱之故，蓋有二因。舊時叶北曲之樂器，專用三弦，與今之大鼓同，不知何時，亦兼用笛，遂與南曲混，此一因也。舊時歌伶，盛於吳下，能歌南曲，亦能演唱北曲，兩種劇而以一班演之，故北曲而亦名之爲崑腔也。

二 賓白

曲文之中，有夾入白話者，謂之賓白。析言之，則一人自語曰白，兩人對語曰賓。此編，照臧晉叔元曲選錄之，皆注云字。元曲之云，大都隨便湊寫，不甚著意經營，故每每曲文甚佳，而云白鄙俚蹈襲，索然無味者。後人因謂，賓白係演劇時伶人自爲之，臧晉叔亦採其說，此語恐未必然。今考元劇之詞，大都曲白相生，若去其白，曲文意不相接，作曲者安能作此文意不接之曲乎。又如本編所選老生兒，

其云白著意描寫各人神情，處處意態欲活。有故意重沓處，則以重沓見妙；有徑作直爽處，則以直爽見妙。如此云白，卽後世傳奇中，亦罕見其匹。晉叔謂伶人加白，其說不可信也。惟元曲之白，鄙俚蹈襲者實多，則可謂之不經意，若執其白而并訾其曲，則過矣。

三 宮調

元曲，每折之首曲，常標明宮調。如云，「仙呂粉蝶兒」仙呂，宮名也，粉蝶兒屬於仙呂宮之曲名也。又如「雙調新水令」雙調，調名也。新水令，屬於雙調之曲名也。此折用仙呂宮，則折中，概取仙呂宮曲，不屬他宮。此折用雙調，則折中，概取雙調曲，不屬他調。故宮調之名，但於首曲標之，餘曲，單標曲名，不再標宮調名。元曲之例如此，讀曲者不可不知也。

宮調之法，非自元曲始也，於古已早詳備之。禮記云，「五聲六律十二管，旋

相爲宮也。』此語爲宮調之總訣。其事屬於器數，法至簡易，並無何種神祕。自後人以陰陽卦氣十二月令之說參雜之，乃轉而爲神祕矣。今參對西洋樂器，而列表以說明之。

十二管爲六律六呂表

十二管名

分排律呂

黃鐘

律

大呂

呂

太簇

律

夾鐘

呂

姑洗

律

仲呂

呂

蕤賓

律

林鐘 呂

夷則 律

南呂 呂

無射 律

應鐘 呂






十二管，以黃鐘之聲爲最低。黃鐘以上，遞高半音階，至應鐘而止。比應鐘再高半音者，名清黃鐘。清黃鐘之與黃鐘猶西樂簡號 $\dot{1}$ 之與 1 也。由清黃鐘而上，清大呂，清太簇，仍以次排之。比黃鐘低半音者，名倍應鐘。倍應鐘之與應鐘，猶西樂簡號 7 之與 7 也。由倍應鐘而下，倍無射，倍南呂，亦以次推之。譬諸風琴，此黃鐘大呂十二管，爲鍵盤之正組，其上則爲高一組，其下則爲低一組，至易瞭解也。清聲與倍聲，歌則有之，宮調之定名，則以十二管爲限。此十二管，卽左傳國語之所謂中聲也。管有十二，在奏樂時則用其五，名曰五聲。五聲者，宮商角徵羽也。禮

記旋相爲宮云者，指此十二管，可以任取何管爲宮聲。猶云十二管輪派爲宮聲一次。既輪某管爲宮聲，則商角徵羽各聲，當以次派值各管。如以黃鐘爲宮，則當然派太簇爲商；以無射爲宮，則當然派黃鐘爲商，故曰相爲宮也。律與呂之名，不過於十二管之次序，相間而別之，猶之風琴鍵盤之分黑白，取其目之易別，非有他也。中國名律者六，名呂者六，由器分之，風琴白鍵七而黑鍵五，由音分之，法徽異而意實同。後人謂律爲陽而呂爲陰，則自起葛籐矣。由黃鐘起至應鐘止，適分十二階級，此乃人喉人耳，可以分別之，天能非有故意加減於其間，而其數與十二月爲無意之適合，並非爲天時有十二月以成一歲，故作十二管以應之也。後人強作解事，謂十二管與十二月相應，於是

有葭灰候氣諸說，甚且以飛灰應者爲準律，不應者爲律之不準，又自起葛籐矣。此等葛籐之說，惟一切屏除之，庶於音樂之道，爲大暢也。九宮大成南北詞宮譜尚以宮調配月令此實

狂氣勿爲所泥也

十二管與風琴鍵盤相配表

黃	大	太	夾	姑	仲	蕤	林	夷	南	無	應
鐘	呂	族	鐘	洗	呂	賓	鐘	則	宮	射	鐘
九寸	八寸四分九釐四毫有奇	八寸又一釐八毫有奇	七寸五分六釐八毫有奇	七寸一分四釐三毫有奇	六寸七分四釐二毫有奇	六寸三分四釐二毫有奇	六寸六毫有奇	五寸六分六釐九毫有奇	五寸三分五釐一毫有奇	五寸又五釐一毫有奇	四寸七分六釐七毫有奇
C	#C 或 2D	D	#D 或 2E	E	F	#F 或 2G	G	#G 或 2A	A	#A 或 2B	B
											

中國律呂十二管，西洋樂鍵亦十二，中國樂於十二管中，用宮商角徵羽及變宮變徵，凡七聲，西樂亦用七聲，可知自然之人籟，雖殊方異俗，亦不謀而相同。天然之則，不可變易也。中樂十二管各有專名，西樂惟白鍵有字母以爲之符號，黑鍵則附屬於白鍵，可見中樂之完善矣。

十二管所主宮調表

俗名	聲	宮	商	角	變徵	徵	聲	羽	聲	變宮
黃鐘	正黃鐘宮	大石調	正鐘宮角	正鐘宮變徵	正鐘宮正徵	般涉調	大石角			
大呂	高宮	高大石調	高宮角	高宮變徵	高宮正徵	高般涉調	高大石角			
太簇	中管高宮	中管高大石調	中管高宮角	中管高宮變徵	中管高宮正徵	中管高般涉調	中管高大石角			
夾鐘	中呂宮	雙調	中呂正角	中呂變徵	中呂正徵	中呂調	雙角			
姑洗	中管中呂宮	中管雙調	中管中呂角	中管中呂變徵	中管中呂正徵	中管中呂調	中管雙角			
仲呂	道宮	小石調	道宮角	道宮變徵	道宮正徵	正平調	小石角			

蕤賓	管中道宮	管中小石調	管中道宮角	管中道宮變徵	管中道宮正徵	管中正平調	管中小石角
林鐘	南呂宮	歇指調	南呂角	南呂變徵	南呂正徵	高平調	歇指角
夷則	仙呂宮	商調	仙呂角	仙呂變徵	仙呂正徵	仙呂調	商角
南宮	管中仙呂宮	管中商調	管中仙呂角	管中仙呂變徵	管中仙呂正徵	管中仙呂調	管中商角
無射	黃鐘宮	越調	黃鐘角	黃鐘變徵	黃鐘正徵	羽調	越角
應鐘	管中黃鐘宮	管中越調	管中黃鐘角	管中黃鐘變徵	管中黃鐘正徵	管中羽調	管中越角

十二管既各可爲宮，則當然有十二宮；每宮有宮商角徵羽變宮變徵七聲，則十二乘七，有八十四聲；總名八十四調。樂曲有宮調之名者，以歌曲之終收結聲所在而名之也。例如有一曲，以黃鐘宮叶之，結聲於宮，即稱黃鐘宮曲。又有一曲，亦以黃鐘叶之，而結聲於商，則稱黃鐘商調。然八十四調，自古未嘗全用。至宋陳暘樂書所載，止有二十八調，蓋七宮七羽七商七角而已。又中國古代宮調。歷漢魏六朝，漸以散佚，并樂器音律，亦頗失其傳。至隋代，鄭譯訪之龜茲國人蘇祇

婆始重整理之，由是中國樂調，屬雜西域名，如般涉調，歇指調，之類是也。再以累朝樂律，聲高聲低，迭經改定，於是有雅樂之律，有俗樂之律，有燕樂之律，有方外樂之律，從此名稱互有參差。如既有黃鐘宮，又有正黃鐘宮，簡稱正宮夷則宮則名之爲仙呂宮，夾鐘宮則名之爲中呂宮等是也。宮調之名，經此異名迭更，學者未免眩惑。然有十二管名在，此等異名，尙不難釐正，右表即可爲釐正之一端。以後倘一道同風，端本正末，則所有歧異之名，悉刪去之，亦音樂界一快事也。

某宮某調者，各曲所屬之總綱也。一宮一調之中，有曲若干，數目不等，則又各有其本曲之名，俗謂之曲牌名。如仙呂調，則有點絳脣，混江龍諸曲；正宮調，則有端正好，滾繡毬諸曲；是也。此等曲名或沿前代之大曲法曲，或採各地之里歌巷謠，或來自異域之禁侏兜離，其源不可盡考。王國維宋元戲曲史中，頗有考據，然亦不能徧也。審音者以宮調歸納之，若網在綱，有條而不紊矣。元曲，每一折用一宮調，列曲十數支，必取其同宮同調者，此定例也。南曲則有中途變易，宮調之時，與北曲異。又曲與曲相承，後曲與前曲，亦必取

音節相諧，使聽者不感覺怪異。如端整好之必接滾繡毬，點絳脣之必接混江龍，
隱然若成爲法律，是名之曰套數。學作曲者，套數不可不講也。套數之法，吳瞿安
順曲塵談，言之頗
詳。

四 聲韻

一日，與友人談運動會事。友曰，今日之運動會，不知金表爲何人所得。予曰，
運動會有金表獎乎，其爲手表耶，抑佩表耶。友曰，非此類物也，乃銀盾與旗幟耳。
予於是悟友所云者，是錦標，非金表也。錦上聲而標平聲，金平聲而表上聲，平上
互差，則錦標誤爲金表，俗語且然，何況於讀文，何況於讀曲。近來學校中，看書之
時多，讀書之時少，口齒上聲韻之練習，較前爲缺乏矣。茲於讀曲，當先留意焉。

四聲平上去入之分，始於梁之沈約，此非沈約臆造，蓋據當時讀音而派定
之也。厥後北方字音遞變，而南方之變者少，故南有入聲而北無之。北方入聲，派